# 2025年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 劳动用工合同(实用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5-03-05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一根据...*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并履行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20xx年 9 月 1 日起至 20xx年 9 月 1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从事定岗位具体职责和要求。

2、乙方的工作地点：本公司或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的其他地点。

三、工作时间

1、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2、甲方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

四、劳动报酬

1、甲方每月以货币或转账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15日前发放。

五、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1、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双方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发生，减少职业危害。

2、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的规定为乙方配置和完善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六、规章制度

1、甲方依法制定单位规章制度，并通过有效方式及时告知乙方。

2、乙方服从甲方工作管理，并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七、劳动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

1、甲乙双方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双方若有一方要求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甲方应在满三十日前出具解除劳动合同证明，在此期间乙方应坚守岗位。

八、劳动争议处理及其他

1、甲乙双方因履行劳动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的，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人代表：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二**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本合同期限为\_年\_月，自\_年\_月\_日起至\_年\_月\_日止。

2-1甲方聘用乙方在甲方\_\_\_\_\_(部门)担任\_\_\_\_\_岗位工作，从事该岗位职责范围内的工作。

2-2乙方的岗位、职责及工作质量要求，按照甲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3-1负责对乙方的日常管理;。

3-2甲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遵循按劳付酬原则，结合工作价值，对应公司规定的乙方所从事的工作岗位工资确定乙方的劳动报酬为500.00元(人民币)/月(大写：(伍佰元)。

4-2享受合同规定的工资待遇;。

4-3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规定。并自愿遵守甲方的工作规范、操作规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时爱护甲方财物，保守甲方机密，维护甲方利益。

5-1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协议有关内容并办理协议变更手续。

5-2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合同，须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1)乙方履行合同差、完不成工作任务、考核不合格;。

(2)甲方撤并或减缩编制需要减员，经双方协商就调整岗位达不成协议的;。

(4)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5)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服从甲方安排。

5-3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2)乙方连续旷工时间超过7天;。

(3)乙方打架斗殴、恐吓威胁项目部领导，严重影响工作秩序和社会秩序的;。

(4)乙方盗窃、赌博、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情节严重的;。

(5)违反工作规定或操作规程，发生责任事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的;。

(6)用其他不正当手段欺骗甲方的;。

(7)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8)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5-4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5-5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等非法手段强迫乙方工作，经人民法院或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确认为事实的。

6-1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视其后果和责任大小按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2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解除合同条件单方解除合同的，要承担违约责任。6-3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有关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本合同未尽事宜，凡属国家有规定的，按有关规定执行;凡属国家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可协商修订、补充。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三**

用人单位：

劳 动 者：

合同编号：

用人单位(简称“甲方”

全 称： xxxxxxxxxxxx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劳动者(简称“乙方”

姓名： xxx 性别： x 民族： xx

家庭住址： xxxxxxxxxxxx 身份证号码： xxxxxxxx

根据国家《劳动法》等法律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平等、诚信原则，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劳动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 根据甲方与用工单位签订的《劳务派遣合同》，结合用工单位施工现场等实际情况，经乙方同意，现安排 同志，担任 工作,工种 工，工作时间折算系数 。

二) 劳动合同期限：

合同期暂定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当合同期满，经双方同意，可续订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需劳力则应与乙方续订劳动合同。如乙方担任的工作或所在的分项工程提前完工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一) 鉴于甲方系建筑施工企业，施工地点具有不确定性、临时性的特点，确定工作地点存在一定困难，乙方对此表示理解，并同意甲方可以调动、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工作地点。

二)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甲方系建筑行业，因施工特点、工艺要求、现场组织、气候、外界等影响，造成工作时间的难以确定性特点，乙方的工作时间和休息时间以满足施工现场作业的要求和安排为准，并按计价工资方式核算乙方薪酬。

1、工资按照计件工资核算，甲方委托用工单位采取现金发放方式直接支付给乙方。

2、应发工资计算方法：

按照每工班计件薪酬总额，除以工班人员总工作时间计算出该班组每小时平均计件工资标准。

技术工人工作时间系数1.2，普通工人工作时间系数1.0。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四**

乙方：\_\_\_\_\_\_\_\_\_(被聘人)

一、聘用(学历：\_\_\_\_\_\_\_\_\_、专业：\_\_\_\_\_\_\_\_\_、职称：)为药店的质量负责人，同时兼任处方审核员等岗位。

二、质量负责人对药店药品质量具有裁决权，并指导顾客安全合理使用药品、提供相应药品知识的咨询服务。

三、聘用期年，聘用期间要求营业时间内在职在岗，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月薪\_\_\_\_\_\_\_\_\_元。

四、如无异议双方签字之日起，合同正式生效。

甲方：\_\_\_\_\_\_\_\_\_药店

乙方：\_\_\_\_\_\_\_\_\_

企业负责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五**

本合同期满，双方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应另行签约。

第十一条物品归还、文件移交、债务清偿。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乙方应归还甲方一切所有权、知识产权属于甲方的一切文件及全部电子文档资料和物品;甲方一次性清偿债务。

第十二条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先应协商解决。一方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向本单位所在地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仲裁;调解、仲裁不成的，可依法仲裁、诉讼。

第三条其他。

一)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期满、甲方支付完毕劳务报酬后自行终止。

二)附则。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有关规定共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本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月日年月日。

文档为doc格式。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经双方协商一致，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本合同签订起至工作任务完成之日止。

第二条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_\_\_\_\_\_\_\_\_。

第三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是：焊接钢材、幕墙骨架焊接。

第三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标准工时工作制度、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不定时工作制度）工时制度。

第四条甲方以法定货币足额支付乙方工资。甲乙双方约定，甲方按下列第（一）项方式支付乙方工资：

（一）乙方执行计件工资，计件工资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和项目单价结算金额执行。

（二）乙方执行计时工资，日工资为\_\_\_\_\_\_\_\_\_元，其支付项目为\_\_\_\_\_\_\_\_\_工程。乙方的工资随甲方的经济效益上下浮动。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当月发放工资的清单。

第五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重庆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其中，乙方负担的部分由甲方负责代扣代缴。

第六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和重庆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以及重庆市的有关劳动安全、职业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八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九条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变更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条甲乙双方变更、续订、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重庆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直接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和重庆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国家和重庆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存乙方档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七**

甲方(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所有制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工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年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招用\_\_\_\_\_\_\_\_\_为农民轮换(农民合同制)工人。为维护劳动关系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合同期限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_\_\_年\_\_\_\_\_\_\_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或熟练期\_\_\_\_\_\_\_\_\_个月。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即终止执行。

二、生产(工作)任务

1．在合同期内，乙方同意按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到\_\_\_\_\_\_\_\_\_车间(部门)从事\_\_\_\_\_\_\_\_\_生产(工作)。

2．甲方对乙方应完成的生产、工作任务，需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提出如下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甲方遵照国家有关本行业职工的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等规定，改善劳动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并负责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技术培训，特殊工种需要经考试合格，方能上岗。

四、工资、福利、劳动保险和政治待遇

1．乙方在试用期或熟练期内的工资待遇与同工种固定工相同；试用期或熟练期满后的工资待遇，高于本单位固定工。定为\_\_\_\_\_\_\_级\_\_\_\_\_\_\_\_\_元。奖金及各种津贴、补贴均与固定工相同。合同期满或经甲、乙双方同意，提前解除合同，甲方按乙方工作年限(农民轮换工年出勤满250个工作日、农民合同制工人年出勤满270个工作日)每满\_\_\_\_\_\_\_\_年由甲方加发一个月本人标准工资。

2．乙方的劳保用品、福利待遇、生活补贴等与甲方同工种固定工的标准相同。

3．乙方工作满\_\_\_\_\_\_\_\_年以上需要探亲，可享受15天(包括路程在内)的探亲假待遇，工资照发，路费报销。

4．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并负伤、致残、死亡的待遇，按下列规定处理：

(1)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停工医疗期以三个月为限，医疗费和停工医疗期间的生活待遇与固定工相同。病愈后不能继续从事原工作的，或停工医疗到期尚未痊愈的，甲方可解除合同。因停工医疗到期尚未痊愈被解除合同的，企业发给两个月本人原标准工资的医疗补助费。

(2)乙方因工负伤，由企业给予医疗，并按月发给相当于本人原标准工资的生活费。医疗终结(一般以六个月为限)，经医院证明，并经甲方所在地的市、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或其他工作的，由乙方户口所在地的县或乡送回原所在村安置，由甲方按有关政策规定发给因工致残抚恤费。

(3)乙方非因公死亡，甲方一次发给两个月本企业平均工资的丧葬补助费，并发给其供养直系亲属三个月本人原标准工资的救济费。

(4)乙方因工死亡或因工致残全部丧失劳动能力回乡安置后死亡的，由甲方一次发给三个月本单位平均工资的丧葬补助费。并按月发给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至受供养者失去受供养条件时止。

(5)乙方患病的医疗和生活待遇，按照甲方固定工的办法处理。

5．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是职工队伍的一部分，政治上应与甲方固定工一视同仁。

五、合同的解除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2．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经教育无效的；

3．乙方触犯法律被劳动教养、判刑的；

4．甲方宣告破产或者濒临破产处于整顿期间的。在下列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经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工人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甲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4．乙方经甲方同意，考入中等专业以上学校学习的。

六、劳动纪律和奖惩

1．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用工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和生产操作规程，保证完成生产任务；

2．乙方对国家、企业作出贡献或违反劳动纪律、国家政策法令，甲方亦比照(企业职工奖惩条例)和企业规章，给予乙方奖励和惩处。

七、户口、粮食关系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农民身份不变，户口、粮食关系不转。

八、双方认为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劳动临时用工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临时用工合同所列条款。

甲方聘用乙方在甲方（部门）担任临时岗位工作。劳动临时用工合同期限为一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二、乙方工作内容(需填写)。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负责乙方的日常人事管理；

（二）负责支付乙方工资，每日元。

（三）其它；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三）在签订本劳动临时用工合同时自愿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

（四）其他。

（一）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须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1．履行劳动临时用工合同差、完不成工作任务、考核不合格；

2．甲方撤并或减缩编制需要减员，经双方协商就调整岗位达不成协议的；

4．订立劳动临时用工合同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临时用工合同达成协议的。

（二）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

2．连续旷工时间超过十五天或一年内累计旷工时间超过三十天的；

5．违反工作规定或操作规程，发生责任事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的；

6．伪造成绩单、学历、健康证明及用其他不正当手段欺骗甲方的；

7．被开除、劳教、判刑、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8．其它违反国家、学校、甲方规定的。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不得与乙方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国家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因工负伤，并经劳动鉴定部门鉴定完全或大部分丧失工作能力的；

3．实行计划生育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及规定哺乳期内的；

4．符合国家规定其它条件的。

对上述人员，可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调整适当的岗位，待遇随岗而定。

（四）劳动临时用工合同期内，乙方要求违约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的，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时间从甲方同意之日计算。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

1．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以暴力、监禁等非法手段强迫乙方工作的。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本劳动临时用工合同自行终止：

3．乙方按国家规定应征入伍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劳动临时用工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劳动临时用工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条件单方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的，要承担违约责任。因解除劳动临时用工合同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以向有关仲裁机构申诉。

七、其他。

本劳动临时用工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劳动临时用工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签名）。

年月日年月日。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九**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劳动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条、乙方负责甲方所有办公场地的清洁卫生工作,并根据甲方安排,负责其他临时清洁工作。

第三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第四条、甲方负责乙方使用的一切清洁用具和用品。

第五条、甲方每月30日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以及劳动法所规定的各类保险、福利共计600元/月(大写陆百元整)。

第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变更合同手续。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2、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七条、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召开的有关会议，会议涉及乙方工作内容的，乙方应作好记录并切实履行。

第八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2、连续旷工时间超过十五天或一年内累计旷工时间超过三十天的;。

3、无理取闹、打架斗殴、恐吓单位领导，严重影响工作秩序和社会秩序的;。

4、盗窃、赌博、营私舞弊等违法行为的;。

5、违反工作规定或操作流程，发生责任事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的;。

6、被开除、劳教、判刑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7、履行合同差，完不成工作任务，考核不合格的;。

8、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国家规定的医疗期满后，经有关机关鉴定，不能从事原工作或医疗期满尚未痊愈的。

第十一条、双方解除合同应提前5天通知对方。

第十条、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劳动合同，除遇有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不能履行劳动合同的有关内容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给对方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按有关规定或实际情况确定。

第十一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各级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十**

乙方：

性别：\_\_\_\_生日：\_\_\_\_\_\_年\_\_\_月\_\_\_日。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文化程度：\_\_\_\_\_\_\_\_\_\_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劳动政策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劳动合同。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为乙方在甲方的劳动合同期限，同时也是甲方对乙方实行的用工合同期限。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乙方按照甲方规章制度及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数量标准。

2根据甲方不断地生产及市场业务拓展等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可随时调换乙。

方的工种和岗位和薪资。

1根据行业特点，由甲乙双方协商具体的工作日和休息日。在国家法定节日（五一、

国庆、元旦、春节）期间，甲方应按规定安排乙方休假或调休。

1乙方应认真学习业务知识，积极工作，努力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工作任务。

2甲方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包括下列内容：基本工资元/月,、

3甲方不得无故克扣、拖欠乙方工资，否则甲方除支付乙方应得的工资外，并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10%的经济补偿金。

1双方订立的劳动用工合同期限届满，本合同将自动解除、终止。

3甲乙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须承担劳动合同终止的过错责任。

4乙方如违反国家法律规定或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辞退或开除乙方，甲方不承担任何补偿。乙方因上列行为给甲方或他人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5如合同期未满乙方提出离职的，按甲方离职规定，须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将工作交接至甲方满意后方可离开，否则应支付给甲方一个月基本工资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方面的损失。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代表人：乙方：

年\_\_\_月\_\_\_日年\_\_\_月\_\_\_日。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十一**

现住址联系电话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甲方招用乙方在\_\_\_\_\_\_\_\_\_\_\_\_\_\_\_\_\_工程中，从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

任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_\_\_\_种工时制度：

（一）执行标准工时制度。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_\_\_\_\_。

（二）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以\_\_\_\_\_\_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三）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度。

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日假、人社部、中国地震局联合召开会议表彰全国地震系统抗震救灾英雄产假、带薪年休假等假期。

甲方因施工建设需要，商得乙方同意后，可安排乙方加班。日延长工时、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法定节假日加班的，甲方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劳动报酬

第四条

（一）月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元。甲方每月\_\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工资。

甲方生产经营任务不足，乙方同意待岗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生活费为\_\_\_\_\_\_元。待岗期间乙方仍需履行除岗位工作外的其他义务。

五、社会保险

第五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的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六条 甲方应当在乙方上岗前进行安全生产培训，乙方从事国家规定的特殊工种，应当经过培训并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方可上岗。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其中建筑施工现场要符合《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25）。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甲方依法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解除和终止

第七条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依《劳动合同法》规定执行。

八、劳动争议处理

第八条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依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的规定通过申请调解、仲裁和提起诉讼解决。

第九条 本劳动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 章）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十二**

劳动关系，是指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为其成员，劳动者在用人单位的管理下提供劳动，用人单位为劳动者提供的劳动支付报酬而产生的权利义务关系。我国劳动关系相关立法对于判定劳动关系建立的标准从书面劳动合同订立到承认事实劳动关系又到以“用工”作为劳动关系建立的标准，经历了从探索到逐步完善的历史变迁：

1992年原劳动部办公厅给吉林省劳动厅的文件——《关于全民合同制工人合同期满后形成事实劳动关系问题的复函》中提及的“事实上的劳动关系”很明确地被认定为不符合法律规定，这样的劳动关系如果想存续并受到法律的保护只能通过补办或续订合同这样的程序，书面合同才是合法的劳动关系建立的唯一表现形式。1994年原劳动部办公厅《关于劳动争议受理问题的复函》中规定事实劳动关系中劳动者的利益应当受到法律的保护，这已经体现出立法的侧重于保护劳动者的利益的意图。《劳动法》第十六条中规定的即劳动合同行为，劳动合同行为因劳动合同形式有书面与口头之分故也有书面、口头（或推定）的劳动合同行为的分类。这纠正了以往只将书面劳动合同作为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来对待的误区，表明口头或者推定的劳动也应当被认定为劳动合同行为，进而可以构成劳动合同关系。1995年劳动部《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二条、十七条中首次使用“事实劳动关系”这一概念。1996年劳动社会保障部《关于实行劳动合同制度若干问题的通知》第十四条明确了形成事实劳动关系后对于劳动关系双方当事人的归责原则，这表明事实劳动关系这一规则也在不断地发展。

20xx年《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八条也表明劳动关系包括事实劳动关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间接承认了事实劳动关系的效力。20xx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对确定劳动关系建立的规则进行了重大修改，第七条表明，建立劳动关系的判断标准从“签约”修改为“用工”，即引起劳动关系产生的基本事实是用工，而不是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第十条第一款中，“应当”表明此为义务性规定，即必须。第二款中用工的作用是确定劳动关系的建立先于书面劳动合同订立的情况下，补定书面劳动合同的时限起点。第三款中用工主要解决劳动合同先于劳动关系订立时，劳动关系建立的认定标准。第十四条第三款也承认无书面形式劳动合同的法律效力。第六十九条规定非全日制用工可以订立口头劳动合同，并且可以订立一个或者一个以上的劳动合同，属于事实劳动关系的范畴。

至此，我们可以从劳动关系相关立法的沿袭发展中总结出我国劳动关系法律制度的发展规律，即劳动关系的判断标准从书面劳动合同的订立到“用工”这一标准的确立，体现出来的是劳动关系本质的回归。

在我国《劳动合同法》中，劳动关系即劳动合同关系，或是书面劳动合同关系，或是口头（或者推定）劳动合同关系，而不包括非合同劳动关系。我国从确立劳动合同制度到《劳动合同法》施行前，以书面形式作为劳动合同的生效要件，是因为书面形式准确、严谨，合同内容确实可靠，因而一直受到劳动法律的青睐。

（二）事实劳动关系。

事实劳动关系是相对于书面劳动合同所调整的劳动关系而言的，事实劳动关系冠以“事实”二字，表明其是一种不符合现行法律规范而又必须对其加以处理的劳动关系，事实劳动关系的本质是无书面形式或无有效书面形式的劳动契约，是符合《劳动合同法》立法精神的契约关系，因而事实劳动关系中劳动者的合法利益仍受劳动法保护。

（三）用工。

《劳动合同法》中并没有明确地对“用工”一词进行界定。学理上用工通常被定义为劳动者被用人单位招用后在用人单位的管理下，提供由用人单位支付报酬的劳动的行为。这强调劳动者的劳动力已在实际生产劳动过程中与生产资料相结合，即劳动者已经上岗或就劳，属于劳动合同的履行行为。即使不存在书面劳动合同，用工也足以表明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对建立劳动关系这一事项达成了口头形式或者推定形式的合意，并且已经开始了合同的履行行为。

《劳动法》及其配套法规将书面形式作为劳动合同的生效要件，试图通过“书面”劳动合同的签订确定劳动合同制度，把没有书面劳动合同作为依据的劳动关系认定为事实劳动关系，并对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给予罚款等处罚，但这并不代表劳动者权利的完整保护，在实践中也未能扭转书面劳动合同签订率低的局面。

总结我国劳动关系法律制度发展过程中的经验，借鉴其他国家的成功例证，《劳动合同法》没有赋予书面劳动合同以建立劳动关系的效力，即劳动合同的书面形式不作为建立劳动关系的要件。《劳动合同法》沿袭了《劳动法》的立法精神，其第10、14、82条的规定表明其在立法上引导当事人签订书面合同的意图十分明显。《劳动合同法》强调劳动合同的书面化，原则上订立、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都应采用书面形式，但其相比于《劳动法》的进步在于用立法的形式确立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法律后果。这体现在《劳动合同法》第7条的“劳动关系自用工之日起建立”，而不将书面劳动合同的订立作为劳动关系建立的标志；第26条劳动合同无效的原因中，也没有将未订立书面形式劳动合同这一原因列入；第16条与第35条的“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不是合同的效力性禁止规定，而是倡导性和警示性规定。由此可见，我国法律虽以立法的形式明文规定了书面劳动合同在劳动关系中的重要地位，但它的功能主要在于对劳动关系的调整和对劳动关系的证明作用，书面形式的有无并不影响劳动合同对建立劳动关系的效力。

在我国劳动关系法律制度的发展历程中，从书面劳动合同的签订到对事实劳动关系的保护，再到“用工”这一判断劳动关系建立的标准的确立，不难总结出我国现如今不将书面形式作为劳动合同的有效要件的原因。第一，在当前我国劳动法制建设尚不完善的社会背景下，过分强调劳动合同书面形式的生效效力是不现实而且不实用的，因为口头合同在日常经济生活中大量存在，若采用书面形式作为劳动合同的生效要件，则大量的口头合同不得不被按无效劳动合同处理，这不仅对社会经济的发展不利，而且对订立口头合同的劳动者更没有什么益处，反而更不利于对他们利益的保护。尤其是非全日制用工关系中的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将减损他们工作的灵活性和低成本性。第二，《劳动合同法》的立法目的在于完善劳动合同制度，通过规范劳动合同的订立方式和效力使订立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发生纠纷时能做到到有据可查，从而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劳动合同法》承认了劳动的不可逆性，用人单位无法将事实恢复到合同签订前、劳动者提供劳动以前的状态，因而不能仅以其签订的劳动合同是否符合某个法定模式的要件作为判断劳动者是否受到法律保护的依据，不能因为一个要件否认劳动者的应然权利。第三，劳动关系的持续性和变动性的特点，使得订立的劳动合同即使采取了书面形式也具有不完全性，具体来说就是已经签订的劳动合同不可能包含订立后乃至将来的劳动关系所涵盖的全部内容。第四，即使不将书面形式作为劳动合同的生效要件，通过其他的方式，如《劳动合同法》第82条规定的“二倍工资”等针对用人单位故意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合同时应承担不利后果或相应的义务，也足以达到督促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目的。因而对于劳动合同，在当前的立法环境下，应以确认其书面形式的证据效力更为恰当。对于缺少书面形式这一要件的劳动合同而言，若合同的实质性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双方当事人也就这些内容达成了合意，或者合同的内容已经被实际履行，仍然应当确认其生效的效力。

《劳动合同法》在作出调整的同时，在第十条第一款中仍然保留了《劳动法》关于合同应采取书面形式这样的要求，不过，书面形式的效力并不在于判定劳动关系的建立，而是使合同生效。《劳动合同法》将劳动合同生效与劳动关系建立这两个行为区分开，并允许这两个行为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先后完成，具体规定为其第十条第二和第三款。

对于《劳动合同法》第七条的解读，有学者认为其实际上否定了原来实践中关于事实劳动关系的概念，也有学者认为，这一规定并未全部消弭事实劳动关系。不过，不论对该条款作何种理解，都能反映出我国的劳动立法力图将以往无书面形式劳动合同而引起的事实劳动关系转化为劳动法律关系，努力将事实劳动关系纳入劳动法规所保护的范围中来。从“用工”一词的内涵及构成用工的条件来看，“用工”作为判定劳动关系成立的标准较之于书面形式的劳动合同更为确切，也更加有利于对劳动者的保护。因为“用工”是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共同完成的一系列行为，这些行为不仅表明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经就其之间所认定的劳动合同的内容达成了合意或已经达成了口头合同，而且意味着该合意或者口头劳动合同已经开始履行了。在用人单位与劳动者没有订立书面劳动合同、但也没有其他相反的证据证明劳动合同不存在的情形下，通过已经发生的实际用工活动来认定劳动关系的存在，进而对劳动者适用《劳动法》与《劳动合同》更能保护该劳动者的应然权利。

“用工”作为判定劳动关系成立的标准又包含着重要的意义：首先，用工反映出劳动关系中的“实际履行”原则，将劳动合同中的双方合意行为和实际履行行为提到了更加重要的位置，确定了合意与实际履行较之于合同的书面形式对劳动者来说更加关键的作用。其次，“用工”这一标准的应用，扩大了实践中对劳动者的保护范围，因为劳动合同的书面形式不再是合同生效的要件，有更多的口头或者推定的劳动合同被认定为合法有效的合同，进而有更多的以往事实劳动关系中的劳动者被纳入到有效劳动关系的范畴，缩小了以往认定的事实劳动关系的范围，使得劳动者的权益受到了更大限度的保护（许建宇，《用工法律问题初探》）。第三，“用工”这一标准的确立体现出劳动关系本质的回归。劳动关系的本质可以说是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达成合意之后，由劳动者提供用人单位需要的劳动，用人单位向其支付报酬的一种相互合作的一系列行为的总和。而《劳动合同法》的目的就是促成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之间的这种合作，努力使这种合作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满足双方的需要和利益、规范双方相互间的行为。“用工”正是从劳动关系的本质出发，从《劳动合同法》的立法目的出发，以转让劳动力使用权为内涵，不仅是劳动关系的实质性内容，而且是订立口头形式或者推定形式的劳动合同和履行合同的标志，在判定劳动关系是否成立时、在确定双方劳动关系是否形成时，体现着劳动立法对劳动关系中各方行为和利益的规范和保护。

我们应当相信，《劳动合同法》中“用工”作为判断劳动关系是否成立的标准这一制度的发展，将有助于我国劳动关系实体化的进程，有助于将更多的事实劳动关系转化为合法的劳动关系，更有助于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纳入到劳动法律保护的范围中来，约束并规制用人单位的行为，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十三**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经双方同意签订如下劳动合同，确立劳动关系，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终止时间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个星期为试用期，试用期合格后本合同自动延续为正式合同；合同终止前两天，双方应协商是否续签问题。

第二条乙方应聘的工作岗位是，甲方根据企业情况有权调动乙方的工作。

第三条试用期内乙方若提出辞职，需提前一天告知甲方。试用期后乙方在合同期内提出辞职应按甲方的规章制度办理，并承担甲方出资的相关教育培训费用。

第四条试用期后经甲方考核合格，乙方可转为甲方正式员工；考核不合格者，延长试用期或予以辞退，正式员工将享受企业规定的福利待遇。

1、工资

（1）工资由基本工资奖金组成。

（2）根据不同的岗位及业务水平等分别确定工资和奖金标准。

（3）转正后的最低工资（含津贴、福利等）不低于\_\_\_\_\_\_\_\_元。

2、工作时间每周工作时间按国家或地方规定执行。

3、加班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乙方应服从安排，甲方应按国家规定予以换休或支付加班费。

4、其他福利

（1）全勤奖

（2）供应工作餐

（3）年休假。

第五条

1、乙方若有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不遵守企业的规章制度。

（2）消极怠工或不负责任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

（3）不能胜任工作。

2、甲方若有下列情况，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经国家有关劳动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劳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威胁乙方身体健康。

（2）甲方不能按照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第六条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每月定时给乙方发放薪金。

2、执行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制定企业规章制度。

3、对乙方进行技术、业务培训。

乙方责任

1、认真完成公司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2、遵守公司的员工守则和各项规章制度，遵守国家的法律法令，讲文明、讲礼貌，维护社会公德。

3、参加甲方提供的技术培训，以提高工作能力。

4、乙方应将本人的手机号、住宅电话等通讯方式告知甲方以防耽误工作。

5、乙方未履行辞职手续而擅离职守的，一次性赔偿甲方五千元整，由于擅离职守而造成的甲方其它经济损失，甲方有权予以追讨。

6、由于乙方违反本合同、员工守则或甲方的规章制度，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负赔偿责任，使甲方免受损害；在不违背法律和法规规定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乙方的工资中扣除乙方应付的赔偿费用。

第七条双方需明确的其它事项：

1、附件一《保密责任书》

附件二《培训条件承诺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违反这些附件中的任何条款即构成违反合同，故均应按违反合同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39;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

3、乙方已认真阅读本合同内容，并详尽了解本合同所含条款和条件。

第八条此劳动合同一经双方签定，立即代替双方之间以前一切口头和书面的合同和协议，乙方确认已与除甲方外的其他雇主终止了所有用工关系或劳动关系。

第九条甲乙双方履行劳动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调解决或在\_\_\_\_市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不服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经理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十四**

出租方(甲方):。

证件号：

承租方(乙方)：

证件号：

电话;。

甲方利用自有场地开办环西综合市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经营摊位状况。

1-1、甲方将市场内\_\_\_\_\_\_\_\_层\_\_\_\_\_\_\_\_排\_\_\_\_\_\_\_\_号（商业房摊位）出租给乙方经营\_\_\_\_\_\_\_\_使用。

二、房屋租租赁期限。

2.乙方在本合同到期一月内，如书面通知甲方要求续签合同，则依法享有优先成租权，其租金为，每月\_\_\_\_\_\_\_\_\_，支付方式\_\_\_\_\_\_\_\_\_，乙方应于\_\_\_\_\_\_\_\_\_日前交清。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以终止租约，收回房屋：

(1)把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或私自交换使用的;。

(2)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改变承租用途的;。

(3)无故拖欠租金三个月以上的。

四、甲方根据修缮标准检查，维修房屋和设备，保障安全、正常使用。甲方维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碍施工。在正常情况下，如因检查不周，维修不及时，以致房屋倒塌，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时，由甲方负责赔偿。

五、甲方鉴定房屋危险，不能继续使用，必须腾出时，乙方应按期迁出，其居住房由甲方解决。如乙方籍故拖延不迁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对乙方承租的房屋进行翻建大修后，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但事先应签订协议。

七、乙方对承租的房屋及室内装修设备，应负责保管，爱护使用，注意防火、防冻。如有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楼梯间、门道、走廊等公用房屋和设施，乙方应爱护使用，注意照管，防止损坏。

八、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增添房屋或设备。如属必需时，应事先取得甲方同意或另行签订协议后方可动工。否则，乙方应负责恢复原状。

九、乙方退租房屋时，应于七日前通知甲方，并办清以下手续：

(1)交清租金和应交纳的赔偿费。

(2)按照租约负责保管的房屋及装修设备。

(3)撤销租约。

十、乙方承租的房屋因国家建设，特殊需要必须腾让时，甲方得终止租约。乙方所需房屋按有关规定办理。

十一、本租约自立约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有效。一或\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议解决。

十二、其他\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

二、租赁用途。

2-1、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房屋仅作为使用，并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物业管理的规定。

2-2、在租赁期内，未事前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准许前，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的使用用途。

三、租赁期限。

3-1、甲方于年月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租赁期年月日起至自年月日止。为期年。3-2、租赁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壹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意向，双方可在对租金、期限重新协商后，签订新的租赁合同。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

4-1、该房屋租赁的月租金为元整，(大写万仟百元整)。

4-2、租金按月为一期支付，第一期租金及保证金应于年月日前付清，以后乙方应于每期的天前支付予甲方房租金。

4-3、乙方支付租金方式：。

五、保证金。

5-1、为确保房屋及所属设施之安全与完好及租赁期内相关费用之如期结算，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的保证金(押金)为元整，(大写万仟百元整)。

5-2、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时付清全额保证金。甲方在收到保证金后应予以书面签收。

5-3、租赁期满后，乙方点清，交还房屋及设施，并付清应付费用后，经甲方确认后应立即将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六、其它费用。

6-1、乙方在租赁期内实际使用的水、电、煤气、有线电视、通讯等费用应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按单如期缴纳,逾期不付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6-2、物业管理费由支付。

七、甲方义务。

7-1、甲方定期对房屋和设施进行维修，保养(提前10天通知乙方)其费用由甲方承担。并同意乙方对房屋进行简单装修及整改。

7-2、房屋及附属设施非乙方的过失或错误使用而受到损坏时，甲方有修缮的责任并承担相关的费用，若经乙方催告后，因不及时处理，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3、甲方应保证所出租房屋权属清楚，无共同人意见，无使用之纠纷。

八、乙方义务。

8-1、乙方在租赁期内保证在该租赁房屋内的所有活动均能合乎中国的法律及该地点管理规定，不做任何违法之行为。否则视为违约，相关责任与甲方无关。

8-2、乙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租金及其他各项费用，否则视为违约。

九、违约责任及处理。

9-1、甲乙双方任何一单方如未按本合同的条款执行或未尽义务，导致中途终止合同，则视为违约，双方同意违约金为元整。(大写万仟佰元整)若甲方违约，除退还给乙方保证金外，还须支付给乙方上述金额违约金;反之，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扣取上述金额违约金。

9-2、凡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事情时双方如有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终止及解除条件。

10-1、在租赁期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单方面提前终止本合同，均构成违约。

10-2、租赁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下而致合同终止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a、该房屋占用范围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

b、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c、该房屋因不可抗拒因素而遭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房的;。

十一、其它条款。

11-1、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11-2、甲方同意乙方在房屋沿街外立面做灯箱广告牌。

11-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

11-4、本合同共三页，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签字即生效。

出租方(甲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承租方(乙方)：身份证号码：住址：电话：

**劳动用工合同电子版篇十五**

向受聘：（甲方）

聘方：（乙方）

劳动合同中约定劳动合同到期后自动续延的，自动续延视同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如劳动者连续工作满十年，可以提出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一、\_\_\_\_\_\_\_\_\_\_\_\_\_\_聘请\_\_\_\_\_\_\_\_\_\_\_\_\_\_\_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外文姓名）\_\_\_\_\_\_\_\_（译名）女士（先生）为\_\_\_\_\_\_\_、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精神，自愿签订本合同并保证认真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各项义务。

二、合同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三、受聘方的工作任务（另附页）

四、受聘方的月薪为人民币\_\_\_\_元，其中\_\_\_\_%可按月兑换外汇。

五、聘方的义务：

1、向受聘方介绍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聘方有关工作制度以及有关外国专家的管理规定。

2、对受聘方的工作进行指导、检查和评估。

3、向受聘方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4、配备合作共事人员。

5、按时支付受聘方的报酬。

六、受聘方的义务：

1、遵守中国的法律、法规，不干预中国的内部事务。

2、遵守聘方的工作制度和有关外国专家的管理规定，接受聘方的工作安排、业务指导、检查和评估。未经聘方同意，不得兼任与聘方无关的其他劳务。

3、按期完成工作任务，保证工作质量。

4、尊重中国的宗教政策。不从事与专家身份不符的活动。

5、尊重中国人民的道德规范和风俗习惯。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双方应信守合同，未经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更改、解除和终止合同。

2、经当事人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以变更、解除和终止合同。在未达成一致意见前，仍应当严格履行合同。

3、聘方在下述条件下，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受聘方解除合同：

（1）受聘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条件，经聘方指出后，仍不改正的；

（2）根据医生诊断，受聘方在病假连续30天后不能恢复正常工作的。

4、受聘方在下述情况下，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聘方解除合同：

（1）聘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受聘方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2）聘方未按时支付受聘方报酬。

八、违约金：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条件，即违反合同时，应当向另一方支付500—xx美元（或相当数额的人民币）的违约金。

受聘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要求解除合同，需出具有关机构证明，经聘方同意后，离华的费用自理；受聘方若无故解除合同，除离华费用自理外，还应当向聘方支付违约金。

聘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要求解除合同，经受聘方同意后，离华费用由聘方负担；聘方若无故解除合同，除负担受聘方离华费用外，还应当向受聘方支付违约金。

九、本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即自行失效。当事人一方要求签订新合同，必须在本合同期满90天前向另一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签订新合同。

受聘方合同期满后，在华逗留期间的一切费用自理。

十一、仲裁

当事人双方发生合同纠纷时，尽可能通过协商或者调解解决。若协商、调解无效，可向国家外国专家局设立的外国文教专家事务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在（地点）签订，一式两份，每份都用中文和文写成，两种文本同等作准。

甲方：

乙方：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